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EC MEDIA GROUP LIMITED**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

## 有關授出購股權公告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刊發之有關授出購股權之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進一步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考慮到授出購股權乃旨在向承授人提供激勵或獎勵，此舉對本公司未來的發展及成長而言至關重要，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由於有關授出可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高素質員工，因此為授出購股權設定任何績效目標或回扣機制屬不必要。因此，有關安排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本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告內所有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煒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亮先生、李曦先生、李煒先生、李振先生、章知方先生及周洪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智鴻先生、梁達賢先生及王清漳先生組成。